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5-008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进行送转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实现的净利润为 57,763,484.81 元，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5,818,746.82 元，资本公积 567,800,296.44 元。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进行送转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6,347,184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 693,920 股后，以 215,653,26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443,718.08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2.13%。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应当披露以下指标并说明公司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7,443,718.08	32,347,989.60	16,651,190.59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763,484.81	14,378,674.32	-50,406,581.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15,818,746.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6,442,898.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245,192.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6,442,898.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331.13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2025 年中期分红计划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0%。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现阶段战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以及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